

兰考县财政局税费综合治理风险事项审核项目

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兰考县财政局税费综合治理风险事项审核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获取谈判文件，并于2026年1月28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谈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采购项目编号：兰财采字谈-2026-1
- 2、采购项目名称：兰考县财政局税费综合治理风险事项审核项目
- 3、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 4、预算金额：300000.00元 最高限价：300000.00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价 (元)	包最高限价 (元)
1	兰财采字谈- 2026-1-1	兰考县财政局税费综合治理 风险事项审核项目包1	300000.00	300000.00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内容及要求等）

- 5.1、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 5.2、采购内容：税费综合治理风险审核服务
- 5.3、服务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 5.4、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5.5、服务质量要求：满足采购人工作要求。
- 6、合同履行期限：同服务期限
-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 9、是否为只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1）本项目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等政府

采购政策。

(2) 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六条”、《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和《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豫财购(2022)5号)的规定,落实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投标人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3)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投标人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有效的税务师事务所行政登记证书);
- (2) 项目负责人具有人事部、国家税务总局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税务师执业资格证书》,并提供2025年1月以来任意三个月的本单位缴纳的社保证明。
-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经审计的2024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公司成立年限不足的企业,应提供其基本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格式自拟并加盖公章);
- (5)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5年1月份以来任意1个月的纳税证明材料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资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格式自拟并加盖公章);
- (7)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2、投标人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通过“信用中国”网站查询“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并提供查询截图,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有权对投标人信用

记录进行甄别和复查。根据财库【2016】125号文的规定，凡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报名参与本项目投标。（查询投标人和法定代表人，提供网页版查询截图，附于谈判响应文件中；查询日期须为公告发布之后）；

3.3、其他要求：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项目投标（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的相关材料并加盖公章，查询信息需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等相关信息，查询日期须为公告发布之后）。

（2）供应商不得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法人及附属单位（书面承诺，格式自拟）。

3.4、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

1、时间：自公告发布后至开标时间前均可获取。

2、地点：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3、方式：需通过CA在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供应商/供应商登录”入口登录后进行相关操作。

（1）未办理CA的供应商，须登录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先进行“企业注册”再办理CA。“企业注册”参考：<http://ggzy.lankao.gov.cn/xwtzgg/10414.jhtml>，办理CA参考：<http://ggzy.lankao.gov.cn/znbslc/24675.jhtml>。

（2）已办理省内兰考以外CA的，可以进行CA互认。省外的咨询相应CA公司。

互认步骤：在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先进行“企业注册”，再用CA进行绑定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

4、售价：0元

四、谈判响应文件提交

1、投标截止时间：2026年/月~~8~~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2、地点：在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前，通过《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http://ggzy.lankao.gov.cn>）电子化交易系统，按提示上传、提交响应文件。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逾期上传或未上传到指定地点的，采购人不予受理。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开标时间：2026年 / 月28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2、开标地点：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兰考县）》上发布。

七、其他补充事宜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 供应商无需到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无需到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 供应商应当在开标时间前, 登录远程开标大厅, 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响应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系统解密时长默认为40分钟, 错过解密时长者视为自动放弃本次投标)。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 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 兰考县财政局
地址: 兰考县兴兰大道西段
联系人: 张先生
联系电话: 0371-26923896

2. 招标代理机构信息

招标代理机构: 河南良智行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 任先生

联系电话: 18803621284

地址: 河南省郑州市惠济区江山路西、008乡道南弘泰小区1号楼1单元3层302号

3. 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 任先生

联系电话: 18803621284